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

2015

第三季度报告

一、重要提示

1.1 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1.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。

1.3 公司负责人孙振华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成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夏成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
二、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(%)
总资产	10,118,672,742.73	8,570,705,035.83	18.0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091,750,649.17	2,060,532,167.45	1.62
年初至报告期末(1-9月)	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(1-9月)		比上年同期增减(%)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61,255,930.68	-405,260,077.88	不适用
年初至报告期末(1-9月)	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(1-9月)		比上年同期增减(%)
营业收入	8,598,662,256.71	7,341,334,631.36	17.1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00,136,261.35	79,284,658.09	26.3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95,763,723.33	77,347,574.61	23.81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(%)	4.7325	3.9223	增加0.8002个百分点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2417	0.01927	25.43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2417	0.01852	30.51

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

✓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项目	本期金额(7-9月)	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(1-9月)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	-1,632,159.39	-1,142,600.38	
最高人民法院不正式批准文件,或被发回重审、裁定再审、减刑	560,000	560,000	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,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,符合国家政策规定,按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	2,912,784.00	5,657,495.24	
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,不小于取得投资收益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10%			
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			
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			
因不可抗力因素,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			
收到的税费返还			
企业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除与资产			